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和信用贷款支持计划

央行新推出两个货币政策工具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要“创新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全国两会刚结束，在相关部门的部署下，直达实体经济的两个创新货币政策工具——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和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就新鲜出炉。那么，这两个新政策工具是怎样操作的？是怎样“直达实体经济”的呢？

鼓励银行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应延尽延

为缓解中小微企业贷款受疫情影响产生的还本付息压力，最新政策规定，对于2020年年底前到期的普惠小微贷款本金、2020年年底前存续的普惠小微贷款应付利息，银行业金融机构应根据企业申请，给予一定期限的延期还本付息安排，最长可延至2021年3月31日，并免收罚息。对于普惠小微贷款，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应延尽延。

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就是为鼓励地方法人银行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应延尽延而创设的。

据央行介绍，在实际操作中，央行提供400亿元再贷款资金，通过特定目的工具（SPV）与地方法人银行签订利率互换协议，向地方法人银行提供激励，激励资金约为地方法人银行延期贷款本金的1%。

通过这一操作，“预计可以支持地方法人银行延期贷款本金约3.7万亿元，切实缓解小微企业还本付息压力。”央行表示。

同时，央行还提出将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充裕，并在金融机构考核和风险判定等方面出台配套措施，以解除金融机构的后顾之忧。

促进银行加大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投放

由于小微企业经营风险大，银行发放贷款时，一般要求抵押担保，目前中小银行发放信用贷款的占比只有8%左右。

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就是为了缓解小微企业缺乏抵押担保的痛点，提高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比重而创设的。

在实际操作中，央行通过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使用4000亿元再贷款专用额度，购买符合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2020年3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新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的40%，以促进银行加大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投放。支持计划惠及的普惠小微企业要承诺保持就业岗位基本稳定。

央行通过货币政策工具购买上述贷款后，委托放贷银行管理，购买部分的贷款利息由放贷银行收取，坏账损失也由放贷银行承担。购买上述贷款的资金，放贷银行应于购买之日起满一年时按原金额返还。

据央行介绍，信用贷款支持计划主要面向经营状况较好的地方法人银行。最近一个季度央行金融机构评级为1级至5级的地方法人银行可申请信用贷款支持计划。

“预计信用贷款支持可带动地方法人银行新发放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约1万亿元，切实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央行表示。

更具市场化、普惠性和直达性特点

实际上，以往央行实施的再贷款再贴现政策都属于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比如，央行今年推出的3000亿元抗疫专项再贷款和1.5万亿元普惠性再贷款再贴现。

“与之前的再贷款再贴现等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相比，此次新创设的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和信用贷款支持计划具有更为显著的市场化、普惠性和直达性等特点。”央行表示。

从市场化来看，央行通过创新货币政策工具对金融机构行为进行激励，但不直接给企业提供资金，也不承担信用风险。

从普惠性来看，只要符合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对普惠小微企业办理贷款延期或发放信用贷款，就可以享受央行提供的支持。

从直达性来看，央行创新的这两个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将货币政策操作与金融机构对普惠小微企业提供的金融支持直接联系，保证了精准调控。

央行表示，这将进一步完善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体系，有利于银行业金融机构增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和无还本续贷，持续增强服务中小微企业政策的针对性，提升含金量。 （据新华社电）

快递面单隐私泄露、App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等老问题没解决，人脸识别又带来了新的问题

个人信息保护面临新挑战

快递面单隐私泄露，app过度索权、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等问题仍突出，人脸信息泄露问题又来了。业内人士认为，新老问题叠加，使得个人信息保护面临新挑战。因此，必须下大力气解决个人信息保护面临的突出问题，守好个人信息安全防线。

“在快递实名制全面普及的今天，快递隐私面单的推行并不理想，这为网络诈骗、群发骚扰短信等提供了便利。特别是疫情防控期间，居家抗疫的一大批老人也学会了网购，他们的信息一旦泄露，很容易被不法分子盯上。”日前，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邮区中心局接发员柴闪闪对记者说，一些app过度索权、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等问题也很突出。

快递单“裸奔”、app过度索权等老问题没解决，人脸识别等新技术带来的新问题又来了。今年4月，江苏省宿迁市公安局宿豫分局网安大队按照《公安机关互联网安全监督检查规定》的要求，对一家健身中心进行了现场监督检查。调查发现，这家健身中心有5家门店，共收集存储了2万多名会员的人脸照片等个人信息。

今年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提到，围绕国家安全和社会治理，制定生物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在一些业内人士看来，新老问题叠加，使得个人信息保护面临新挑战。因此，个人信息保护法的出台有望解决个人信息保护面临的突出问题，守好个人信息安全防线。

疫情防控期间个人信息保护问题凸显

柴闪闪在调研中发现，疫情防控期间，快递没法进入小区，很多快递小哥便在小区门口“摆地摊儿”，由于很多快递没有采用隐私面单，来取快递的市民可以轻易看到其他市民的信息。除了快递之外，柴闪闪也发现，一些app过度索权、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等问题也在疫情防控期间凸显。

记者注意到，今年4月，因存在涉嫌侵犯用户隐私的不合规行为，叮当快药、春雨医生等20多款生鲜外卖、医疗和在线教育类移动应用被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点名通报，并进行下架整改。

江苏省律师协会副会长车捷指出，针对政府部门及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其他相关主体（互联网公司、医院、超市、药店、公交公司、出租行业、物业公司、学校等）为疫情防控需要，收集、使用、保存、传输、销毁个人信息的规则仍未出台，存在着个人信息的不当泄露和使用的风险，需要引起注意。

人脸识别带来新的个人信息保护难题

疫情防控期间，一些小区引入“人脸识别门禁系统”，其在保证人员的安全和信息精准性的同时，也极大节省了社区和物业公司的人员成本，保证了出入人员的通行效率。不过，此举也带来“人脸”信息泄露的风险。

今年3月，不少媒体报道称，有不法商家在网络上兜售十几万张戴口罩的人脸照片，这些照片0.2元1张，10万张以上还有优惠。其中就有一些人上班打卡或进出门禁时拍的面部照片。

针对最近流行的“刷脸”，上海市信息安全行业协会会长谈剑锋持审慎态度。“为什么人脸识别不安全？并不是技术本身不安全，技术只是辅助的，更关键的是监管是否到位，安全防护是否完善。”在谈剑锋看来，许多互联网企业重发展轻安全、重建设轻防护。按照国家网络安全法的相关规定，数据谁采集谁负责，但现在能做到的平台不多。

“生物特性数据具有唯一性和不可再生性，脸部特征和指纹是无法更改的，不可能通过传统更改密码的简单方式来实现，这是生物特征数据与传统的认证数据最为关键的区别。”谈剑锋说。

给个人信息套上一件“防护服”

“因个人信息泄露，用户可能遭受推销电话、垃圾短信、垃圾邮件甚至诈骗电话的骚扰，不仅会对被侵权者个人生活带来不便，也可能造成物质、精神上的实质损害，因此应为个人信息套上一件‘防护服’。”柴闪闪说，从邮政快递行业来讲，政府部门应在加强快递企业内部信息运营监管的同时，加大力度推进快递企业使用稳私面单技术。

“目前，我国尚未制定关于个人信息保护的专项法律，个人信息保护由具体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各类规范性文件和部门规章等共同组成，内容分散、未成体系。因此，加快推进个人信息保护法的立法进程对于当前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具有重要意义。”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迟日大对记者说。

针对疫情防控期间收集的个人信息存在泄露风险问题，车捷建议，当收集信息的目的已经实现时（如疫情防控工作不再需要时），应分析已经收集和使用的个人信息的留存期限限制，同时满足疫情后期监测预警和存量数据保护的需求。对个人信息进行必要的删除、清理或至少进行脱敏处理，避免非疫情防控的滥用。

对于“刷脸”带来的个人信息泄露风险，谈剑锋则指出，不管是个人用户还是企业，对生物特征数据的采集一定要遵循严格的安全策略和要求。例如，尽量减少生物特征数据的使用场景，及时删除不必要的生物特征数据，避免集中数据存储方式。自身安全性不高或不能为用户提供安全保护的单位更不能收集生物特征数据。 （据《工人日报》）